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水务依法行政工作。

2、负责编制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业规划。

3、负责提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4、负责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5、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督促供水企业管理及维护供水设施。

6、负责组织湖泊保护、管理、治理和监督工作，协调督促相关街道、责任单位和部门履行湖泊保护职责。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7、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

8、负责城区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

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

9、负责河道、堤防、港渠及人工水道的保护和治理。负责堤防建设和管理，防洪设施的日常维护，组织河道堤防清障，参与堤防禁脚范围和河道滩地基建项目及其他构筑物的查报、防洪工作的科学研究和技术资料档案管理。

10、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11、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2、负责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13、负责征收水行政事业性规费，落实专项经费专项使用的相关要求。

14、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15、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6、承担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供水、用水管理和监督工作。组织编制、实施全区供水专项规划。

1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8、职能转变。区水务和湖泊局要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务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19、有关职责分工。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洪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等极端天气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公开咨询电话：88871270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 武汉市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3. 武汉市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4. 武汉市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5. 武汉市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6. 武汉市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7. 武汉市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7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1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91.15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6,476.0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89.8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079.19	本年支出合计	9,079.1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9,079.19	支 出 总 计	9,079.19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9,079.19	9,079.19	9,0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9,079.19	9,079.19	9,0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1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190.89	1,190.89	1,19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3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1,028.46	1,028.46	1,028.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4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2,739.58	2,739.58	2,739.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5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1,580.05	1,580.05	1,58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6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356.27	356.27	356.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7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682.87	1,682.87	1,68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 08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501.07	501.07	50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79.19	6,349.66	2,7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12	1,222.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12	1,222.1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	5.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0.38	800.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44	416.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15	691.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1.15	691.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0	14.6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62	193.6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2.93	482.9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476.05	3,746.52	2,729.53
21303	水利	6,476.05	3,746.52	2,729.53
2130301	行政运行	338.48	338.48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137.57	3,408.04	2,72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9.87	689.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9.87	689.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36	444.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2.44	72.4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3.07	173.07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79.19	一、本年支出	9,079.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7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12
		（八）卫生健康支出	691.1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6,476.0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89.8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079.19	支 出 总 计	9,079.1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79.19	6,349.66	5,931.36	418.30	2,7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12	1,222.12	1,188.63	33.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12	1,222.12	1,188.63	33.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	5.30	1.53	3.7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0.38	800.38	770.66	29.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44	416.44	416.4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15	691.15	691.1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1.15	691.15	691.1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0	14.60	14.6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62	193.62	193.6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2.93	482.93	482.93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476.05	3,746.52	3,361.71	384.81	2,729.53
21303	水利	6,476.05	3,746.52	3,361.71	384.81	2,729.53
2130301	行政运行	338.48	338.48	262.50	75.98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137.57	3,408.04	3,099.21	308.83	2,72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9.87	689.87	689.8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9.87	689.87	689.8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36	444.36	444.3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2.44	72.44	72.4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3.07	173.07	173.07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9,079.19	6,349.66	5,931.36	418.30	2,729.53
403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9,079.19	6,349.66	5,931.36	418.30	2,729.53
403001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190.89	655.02	575.27	79.75	535.87
403003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1,028.46	824.23	760.25	63.98	204.23
403004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2,739.58	1,774.51	1,684.28	90.23	965.07
403005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1,580.05	868.25	820.14	48.11	711.80
403006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 中心	356.27	246.11	232.35	13.76	110.16
403007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682.87	1,575.21	1,482.15	93.06	107.66
403008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 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 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501.07	406.33	376.92	29.41	94.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49.66	5,931.36	418.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08.59	4,908.5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70.74	870.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6.04	466.04	0.00
30103	奖金	324.70	324.7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66.31	1,866.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44	416.4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22	208.2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80	232.8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99	78.9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4.35	444.3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30	0.00	418.30
30201	办公费	113.18	0.00	113.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36	0.00	48.36
30216	培训费	24.87	0.00	24.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	0.00	1.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55	0.00	100.55
30228	工会经费	59.10	0.00	59.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0.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2	0.00	22.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9	0.00	33.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2.77	1,022.77	0.00
30302	退休费	771.20	771.2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98	0.9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5	0.4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0.14	250.14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13	0.00	15.00	0.00	15.00	1.1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729.53	2,72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729.53	2,72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535.87	53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535.87	53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47.83	14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297.04	29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排水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204.23	20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204.23	20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204.23	20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965.07	9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965.07	9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排水专项经费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965.07	9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711.80	7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711.80	7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泵站专项经费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711.80	7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110.16	11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110.16	11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110.16	11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07.66	1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107.66	1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07.66	1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94.74	9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94.74	9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94.74	9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人	何玉娴	联系电话	88871270			
部门总体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079.19	100%	9,006.98	8,587.5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单位资金	0	0%	-	300.00
		合 计	9,079.19	100%	9,006.98	8,887.5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931.36	65.33%	5,944.88	5,622.50
		运转类项目支出	418.3	2.76%	526.02	362.7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629.54	28.96%	2,536.08	2,902.31	
合 计		9,079.19	100%	9,006.98	8,887.51	
部门职能概述	<p>(一)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水务依法行政工作。</p> <p>(二)负责编制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业规划。</p> <p>(三)负责提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p> <p>(四)负责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p> <p>(五)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督促供水企业管理及维护供水设施。</p> <p>(六)负责组织湖泊保护、管理、治理和监督工作，协调督促相关街道、责任单位和部门履行湖泊保护职责。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p> <p>(七)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p> <p>(八)负责城区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p> <p>(九)负责河道、堤防、港渠及人工水道的保护和治理。负责堤防建设和管理，防洪设施的日常维护，组织河道堤防清障，参与堤防禁脚范围和河道滩地基建项目及其他构筑物的查报、防洪工作的科学研究和技术资料档案管理。</p> <p>(十)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p>					

	<p>(十一)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p> <p>(十二)负责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p> <p>(十三)负责征收水行政事业性规费，落实专项经费专项使用的相关要求。</p> <p>(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p> <p>(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十六)承担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供水、用水管理和监督工作。组织编制、实施全区供水专项规划。</p> <p>(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十八)职能转变。区水务和湖泊局要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务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p> <p>(十九)有关职责分工。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洪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等极端天气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提升水安全韧性，推进补短板建设。一是坚守水安全底线。二是构筑韧性安全水网。三是增强饮用水保障能力。</p> <p>(二)强化水项目谋划，巩固基础性投资。一是加强项目储备。二是争取资金保障。。三是做实项目监管。</p> <p>(三)聚焦水环境治理，锻造治水新格局。一是坚持“治”的系统性。二是坚持“治”的全面性。三是坚持“治”的精准性。</p> <p>(四)严密水监管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排水许可监管。二是抓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是完善信息化监管手段。</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453.35	453.3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务执法艇、趸船运维 2. 机关后勤保障 3. 水务执法工作 4. 维修办公区域房屋存在安全隐患的地方 5. 前端在线监测设备维护：河湖管网监测、涵洞渍水大屏、监控视频。汛期每天安排2个班组维护，非汛期每天安排1个班组维护，每个班组包括1台车、4个人，每天维护费用约1200元。维护内容包括：涵洞渍水大屏检修、物联网卡

					<p>充值、监控电源保养、RTU 更换、水位计校准、流量计校核、摄像头检修等，确保数据上线。</p> <p>6. 机房设备和会商系统维护：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备；大数据中心机房。汛期每天安排 1 个班组、非汛期每周安排 1 个班组，每个班组包括 1 台车、3 个人，每天维护费用约 1000 元，对防汛排涝视频会商系统、智慧水务信息指挥系统、数据中心系统等进行维护，及时对部分风险漏洞进行修复，确保信息安全系统稳定。</p> <p>7. 重点线路保障其中江滩视频 3 条线路，重点堤防 8 条线路，河湖排口、水果湖）、董家明渠、沙湖港、罗家港 10 条线路，下穿隧道 10 条线路。</p>
	泵站所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583.31	583.31	<p>1. 供、配、用电设备及泵站附属设备更换费用</p> <p>2. 泵站运行全年电费</p> <p>3. 区管 24 座常规泵站全年运行维护费用，区管 6 座一体化泵站及 11 座闸门运行维护费用，区管泵站所有高压设备等每年电气预防性试验以及汛期应急试验费用、预防性试验和汛期应急试验</p> <p>4. 区管泵站全年前池清淤</p>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常年性项目	96.35	96.35	堤防运行管理维护，江滩运行管理维护

	水环境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422.5	42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下水监测校核 2. 水土保持技术服务 3. 黑臭水体水质检测及公众满意度调查 4. 防汛预案、防汛宣传横幅、值守责任牌等印刷服务。 5. 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 6. 全区6个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服务费。 7. 全区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及日常维护。 8. 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委托第三方开展河湖问题飞检巡查。 11. 编制武昌区“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 9. 湖泊维护管理 10. 水箱的清洗消毒、检测水质、维修，检测。 11. 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督促整改问题。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12. 完成武昌区级水务工程推进招投标监督审批、质量安全全覆盖监管、项目备案档案规范
	排水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1046.8	1046.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排水户整治及证后监管 2. 排水管网竣工验收抽检 3. 排水管网隐患排查 4. 淤泥处置经费。用途：对疏捞产生的淤泥进行安全处置。 5. 井盖赔偿保险费。用途：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引入保险机制。 6. 排水所高压排水疏通车购置。用途：高压疏通车购置。 7. 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用途：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 8. 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用途：水环境治理工作：

					<p>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及巡查。排水管网日常维护。用途：武昌区辖区内排水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p> <p>9. 人大议案及” 110” 投诉及社区排水零星改造和井盖购置及更换维修。用途：社区零星改造及井盖购置和维修。</p> <p>10. 南湖厂网一体化维护。用途：南湖花园片区市政污水管道维护。</p> <p>11. 排水所租赁停车场。用途：排水所停车场租赁</p>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维护正常水事秩序，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目标 1：维护正常水事秩序，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目标 2：泵（闸）站正常运行维护及管理保养，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目标 2：泵（闸）站正常运行维护及管理保养，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目标 3：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涉水排水问题，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目标 3：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涉水排水问题，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目标 4：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目标 4：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目标 5：保障每年防汛安全，避免重大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			目标 5：：保障每年防汛安全，避免重大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	
	目标 6：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目标 6：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目标 7：深入落实河湖长制，解决河湖流域问题，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			目标 7：深入落实河湖长制，解决河湖流域问题，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	
	目标 8：开展黑臭水体水质检测，完成水土保持监测相关工作，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目标 8：开展黑臭水体水质检测，完成水土保持监测相关工作，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目标 9：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目标 9：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目标 10：指导监督排水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			目标 10：指导监督排水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		
长期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巡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年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长江保护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长江保护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双评议”系统测评)	大于 90%	
长期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维护及管理保养,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长期绩效指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泵站前池清淤量	完成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新增机电设备完好率	≥90%	设备完好率完好设备总台数/生产设备总台数×100%
			新增机电设备质量合格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安装系统及配套装置质量合格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剩余淤泥深度	小于等于 10cm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涉水排水问题,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况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5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采购完成率	100%	采购完成率=实际采购数量/预算采购数量*100%

	质量指标	井盖更换、维修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租赁办公用房数量及面积	合格	租赁1处办公地点、总面积≥4000平方米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车辆采购完成率	100%	采购完成率=实际采购数量/预算采购数量*100%
		车辆维修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社区零星改造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井盖更换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购置井盖验收情况	合格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完好率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满足使用标准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装修标准达标率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装修标准达标
		购置车辆验收情况	合格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井盖和明渠公众责任险案件办理满意率	95%	办理满意率=办理满意数/总数×100%	
	车辆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社区零星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是否规定时间内完成租赁	是	在6月1日前完成租赁并交付使用
处置及时率		90%	处置及时率=实际处置量÷计划处置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4:	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 5%以内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3.617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3.599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满意度指标	
长期目标 5: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避免重大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堤顶及堤坡维修养护长度	22.737km	堤防管理长度
			武金堤、八铺街堤及堤防所管理房后钺台绿化养护	14.42 万m ²	管理面积测量
		江滩面积指标	32.35 万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堤防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良好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长期目标 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长期绩效指标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次/年
	工程类问题整改率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工程监管档案完成率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12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报监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解决河湖流域问题，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					
长期绩效指标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1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和维护	根据河湖长制公示牌破损及时维修，对人事变更的公示牌及时更新	根据人员变化及时更新	
		时效指标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区防办防汛要求
			落实区委督办关于武船段专项事项的要求	落实区委督办关于武船段专项事项的要求	按时完成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并落实防汛任务	区委督办事项
			落实市局关于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修编的工作要求	落实市局关于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修编的工作要求	按时完成全区 6 个湖泊“三线一路”修编	市局要求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参与度提升	聘请民间河湖长参与河湖保护	完成民间河湖长聘任，开展民间河湖长培训	
			开展河湖保护社会宣传活动	营造河湖保护社会氛围	开展相关媒体宣传	
		生态效益指标	“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	无新增重大四乱问题	市对区考核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长期目标 8:	开展黑臭水体水质检测，完成水土保持监测相关工作，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长期绩效指标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全区技术服务完成量	完成	完成 5 个重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督性监测工作任务，并按季度提交报告。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检测次数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 100 人		
		质量指标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的有效性，用以反映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的质量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做好全区水土保持工作，减少水土流失	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减少	通过调查武昌区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面积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目标 9:	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长期绩效指标 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每季度 1 次	无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无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桥涵立交等重点区域渍水信息发布	稳定运行	无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无			

长期目标 10:	指导监督排水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治	400 户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	1000 户)			暂定标准
		质量指标	排水户告知覆盖率高	100%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全	100%			暂定标准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限完成	100%			暂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有较大提升		暂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提升执法水平, 有效打击涉水违法行为, 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年度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比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防汛工作完成程度	达标	达标	达标	安全度汛
			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达标	达标	达标	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全年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10 接警平台运转有序、稳定	85%	85%	85%	处理及时性	
年度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维护及管理保养, 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100%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泵站前池清淤量	-	-	完成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新增机电设备完好率	-	-	≥90%	设备完好率完好设备总台数/生产设备总台数×100%
			新增机电设备质量合格	-	-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安装系统及配套设施质量合格	-	-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剩余淤泥深度	-	-	小于等于10cm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涉水排水问题,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100%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个	5个	5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100%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5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采购完成率	/	/	100%	采购完成率=实际采购数量/预算采购数量*100%
			井盖更换、维修量	/	/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租赁办公用房数量及面积	合格	合格	合格	租赁1处办公地点、总面积≥4000平方米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车辆采购完成率	/	/	100%	采购完成率=实际采购数量/预算采购数量*100%
			社区零星改造量	/	/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是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井盖更换维修验收合格率	/	/	95%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购置井盖验收情况	/	/	合格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完好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满足使用标准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装修标准达标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装修标准达标
			购置车辆验收情况	/	/	合格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95%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井盖和明渠公众责任险案件办理满意率	/	/	95%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社区零星改造验收合格率	/	/	95%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是否规定时间内完成租赁	是	是	是	在6月1日前完成租赁并交付使用
			处置及时率	90%	90%	90%	处置及时率=实际处置量÷计划处置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	有改善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对租赁办公用房的满意度	90%	职工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满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4:	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 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5%以内	目标值5%以内	目标值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	3.617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	-	3.599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100%	目标值100%	目标值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 确保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 确保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加强湖泊管护, 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年度目标5:	障每年防汛安全, 避免重大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 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	

						数)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 m ²	4 万 m ²	4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堤顶及堤坡维修养护长度	22.737km	22.737km	22.737km	堤防管理长度	
		武金堤、八铺街堤及堤防所管理房后戽台绿化养护	14.42 万 m ²	14.42 万 m ²	14.42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江滩面积指标	32.35 万 m ²	32.35 万 m ²	32.35 万 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堤防维护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	/	95%	(堤防设施完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年度目标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年度绩效指标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次/年	4次/年	4次/年	每季度一次
			工程类问题整改率	/	/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工程监管档案完成率	/	/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8次/月	12次/月	12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报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解决河湖流域问题，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次	8次	8次	计划标准	
		公示牌更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问题整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落实区委督办关于武船段专防项目的要求	/	/	按时完成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并落实防汛任务	区委督办事项	
		落实市局关于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修编的工作要求	/	/	按时完成全区6个湖泊“三线一路”修编	市局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管护责任体系	健全	健全	健全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8:	开展黑臭水体水质检测，完成水土保持监测相关工作，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次数	>120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2次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人	>100人	>100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100人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		

			公报内容完整性				测公报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无黑臭	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防治	防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9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9:	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 通信网络畅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每季度 1 次	每季度 1 次	每季度 1 次	无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无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桥涵立交等重点区域渍水信息发布	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无	
年度目标 10:	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 通信网络畅通						
年度绩效指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排查作业规范化管理水平			公众投诉率较上年下降 ≥20%	基于“公众投诉率接近于零”的长期目标,逐年降低投诉率,通过优化作	

							业流程和沟通机制实现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治	1000 户	900 户	400 户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	1000 户	900 户	1000 户)		暂定标准
	质量指标	排水户告知覆盖率高				100%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全				100%	暂定标准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限				100%	暂定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大幅提高	暂定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表 12-1. 水务管理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6403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负责人	陈戎、赵婕敏	联系电话	1582754766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报理由	<p>1. 《关于调整武汉市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武昌办文〔2024〕20 号）、《长江保护法》、《水行政执法实施办法》；</p> <p>2. 根据上述规定，原区水政监察大队承担的行政执法职责回归区水务和湖泊局机关，河道湖泊管理科职责调整后包含河道非法采砂监管，负责对涉河涉湖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涉河涉湖违法行为。</p> <p>3. 受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委托授权，水政监察中队承担武昌区水务执法工作，包括湖泊、堤防、水保、排水、水资源、供水执法工作，以及根据法规授权的涉水日常监管工作。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全区水务执法和水政监察工作。依法对湖泊、水资源、防汛、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等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水事违法案件。对违反水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措施，参与协调水务执法纠纷，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保护良好水生态环境。承担七大类涉水事项执法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制订年度计划，负责对涉水项目进行监测监管。配合进行水务“110”联动的接处警工作，办理“110”落实处警并及时回告，落实督办事项等。配合协助公安、司法部门查处水事的治安和刑事案件。</p> <p>4.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细则第三十四条，《武汉市党政机关物业管理服务规范》《关于做好防汛排涝期间宣传工作的通知》《市教育局等七部门关于在全市开展第 28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武教办〔2025〕3 号），武昌区人民政府转发《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维持机关正常运转，申请防汛经费，后勤保障经费，部门宣传经费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水务执法艇及趸船 2026 年运行维护，包括船员劳务费、船舶运行维护与保养费、水电费、船舶维修费、船舶垃圾处理费、船舶年检服务费及税费。</p> <p>2. “鄂水政监 51 号”水务执法艇 2026 年打击非法采砂巡管保障服务。</p> <p>3. “鄂水政监 51 号”水务执法艇保险服务。</p> <p>4. “鄂水政监 51 号”水务执法艇燃油服务。</p> <p>5. 为维护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各项防汛任务，需申请财政保障，其中后勤保障经费。</p> <p>6. 水政执法工作任务：开展湖泊、排水、供水、污水、堤防、采砂、水资源、水保等执法工作；开展长江采砂执法行动，保持高压严打，有效遏制长江武昌段违法采砂行为；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经费；设置 24 小时热线值班电话，办理水务市长专线投诉、举报、咨询等事项；为加强规范化建设，规范水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案卷评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了解度与参与度。</p> <p>7. 排除办公区域房屋安全隐患，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p>		
项目总预算	297.04	项目当年预算	297.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4 年预算 403 万元，为水政监察中队全部项目预算及机关本级物业管理费（含水政执法工作经费）。</p> <p>2025 年预算金额 367.74 万，其中水务执法艇及水务执法艇和趸船运维服务费 208 万元、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 45 万元、水务执法艇保险费 12 万元、水务执法艇燃油费 28 万元，物业管理费 60 万元。</p> <p>2. 2026 年预算金额 297.04 万元。</p> <p>（1）趸船运维等经费支出 208.2 万元。</p> <p>（2）防汛专项经费 24 万元。</p> <p>（3）水政工作经费 29.7 万元。</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7.0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7.0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7.0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趸船运维服务		179.44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		35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保险服务		10.9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燃油服务		18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水政监察中队承担武昌区水务执法工作，包括长江采砂，湖泊、堤防、水保、排水、水资源、供水执法巡查工作，维持正常水事秩序。	委托业务费	29.7	该项目主要包括执法人员意外伤害险、办公用品、执法宣传品印刷、执法服装配置、执法代履行费、固定资产配置等。测算依据为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防汛专项经费	用于汛期水费、电费、话费、办公用品费用、采买防汛物资、加班餐费、广告印刷、更换灭火器等，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委托业务费	24	根据汛期所支付的水费、电费、话费、办公用品费用、采买防汛物资、加班餐费、广告印刷、更换灭火器等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执法代履行费	1	0.2			
宣传印刷服务	1	1			
复印纸	1	0.5			
防汛值班餐	1	2			
财政专网	1	0.5			
执法服	18	4.5			
执法人员意外伤害险	18	0.36			
办公用品、硒鼓墨盒	1	1.6			
电子设备维修	1	1.44			
空调	1	0.7			
台式电脑	2	1			
办公家具	1	0.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履行部门职责，圆满完成相关工作，达到绩效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有效打击涉水违法案件，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 2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 3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履行部门职责，圆满完成相关工作，达到绩效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有效打击涉水违法案件，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2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3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巡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年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长江保护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长江保护法》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非法采砂案件, 维护正常长江水域秩序	好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行政处罚案件复议及行政诉讼维持率	大于 80%		《行政处罚法》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 维护良好长江水域环境。	显著		《长江保护法》、《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双评议”系统测评)	大于 90%		《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比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防汛工作完成程度	达标			安全度汛
			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达标			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6 年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10 接警平台运转有序、稳定	85%以上	处理及时性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	达标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达标	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6 年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巡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维护执法	100%	100%	100%	《长江保护

		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监督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好	《水行政执法实施办法》
			行政处罚案件复议、行政诉讼维持率	大于 80%	大于 80%	大于 80%	《行政处罚法》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水事违法行为,维护良好水事环境,维护良好水生态环境	显著	显著	显著	《长江保护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双评议”系统测评)	大于 90%	大于 90%	大于 90%	《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比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防汛工作完成程度	达标	达标	达标	安全度汛
			机关工作	达标	达标	达标	机关日常正

			正常运行程度				常运转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10接警平台运转有序、稳定	85%	85%	85%	处理及时性	
年度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			达标	排除办公房屋安全隐患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达标	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6年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表 12-2. 水务管理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智慧水务
信息管理中心)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626403T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智慧水务 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琦	联系电话	8831185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 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无终止期限
项目申请理由	为贯彻落实《湖北省住建厅关于全面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的实施意见》（鄂建文[2023]41 号）、《武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工作的通知》（武办文[2025]12 号），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终端设备、指挥大屏、机房设备、视频语言等）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管网流量计、河湖水位计、涵洞渍水大屏、气象雨量计、水质监测站等）的汛前检修、汛期养护和汛后维护更新，确保视频会商系统稳定性和水务在线监测数据准确性。		
项目主要内容	1. 监测设备维护，确保水系调度精准。 2. 信息网络保障，确保防汛通信畅通。		
项目总预算	110.16 (一般预算内 85 万元，上级 补助资金 25.16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10.16 (一般预算内 85 万元，上级 补助资金 25.16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为 85.6 万元，2025 年为 85.61 万元。 2026 年因采用零基预算方式，测算得出 110.16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1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1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监测设备维护建设费	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终端设备、指挥大屏、机房设备、视频语言等）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管网流量计、河湖水位计、涵洞渍水大屏、气象雨量计等）的汛前检修、汛期养护和汛后维护更新，确保视频会商系统稳定性和水务在线监测数据准确性。做好托管在大数据中心机房的智慧水务设备维护更新。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65.4 万元	为贯彻落实《湖北省住建厅关于全面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的实施意见》（鄂建文[2023]41号）、《武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工作的通知》（武办文[2025]12号），需维护费用65.4万元。 1. 前端在线监测设备维护55.8万元：河湖管网监测、涵洞渍水大屏、监控视频（江滩、河湖、泵站、隧道）。维护内容包括：涵洞渍水大屏检修（需租赁吊车和配套交通组织）、物联网卡充值、监控电源保养、RTU更换、水位计校准、流量计校准、摄像头检修等，确保数据上线。 2. 机房设备和会商系统维护9.6万元：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备（大屏幕、机房系统、视频会商）；大数据中心机房（服务器、交换机、储存）。对防汛排涝视频会商系统（区政府、区水务局）、智慧水务信息指挥系统、数据中心系统（大数据中心、区水务局）等进行维护，并及时对部分风险漏洞进行修复，确保信息安全系统稳定。	
信息网络保障费	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的网络租赁，以便及时传输各类水务设施运行工况（涵洞渍水视频、管网运行工况、河湖监控视频、堤防江滩监控等），为防汛会商和指挥调度提供支撑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19.6 万元	重点线路保障19.6万元。其中江滩视频（江滩五期、黄花矶、八铺街）3条线路，重点堤防（曾家巷、下新河、徐家棚、月亮湾、电厂闸口）5条线路，河湖排口（巡司河（武泰闸、晒湖闸）、水果湖（水果湖闸）、董家明渠（宏祥路闸）、沙湖港（兴河闸、实验中学）、罗家港（余家头）、楚河）8条线路，下穿隧道（火车站、晒湖、栅栏口、公正路、八一路）5条线路，每条线路0.7万，21条共14.7万元；防汛会商视频会议系统2条线路，2条共2.4万元；前端在线监测站点物联网卡-VPN专线线路，共2.5万元。	

平台维护及更新费	保障智慧水务平台在线监测功能，实现在线预警，同时对大数据中心反馈的系统漏洞进行更新维护，确保武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正常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25.16万元	平台维护及更新费 25.16 万元。武昌区智慧水务综合信息平台业务升级及 APP 的日常维护及漏洞修复费用 15.16 万元；武昌区水务监测数据库维护、物联感知系统维护费 1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监测设备维护		1		55.8	
机房设备和会商系统维护		1		9.6	
重点线路保障		1		19.6	
平台维护及更新		1		25.1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全年水务监测设备和配套水务专网的正常维护管理，提供实时工况，第一时间做好桥涵立交过往车辆和行人的警示提醒，并为防汛排渍指挥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全年水务监测设备和配套水务专网的正常维护管理，提供实时工况，第一时间做好桥涵立交过往车辆和行人的警示提醒，并为防汛排渍指挥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设备上线率、网络线路通畅率	≥95%	监测设备上线率=上线的检测设备数量/监测设备总数量*100% 网络线路通畅率=线路通畅时长/总时长*100%
		质量指标	在线监测数据的准确性、传输工况线路稳定性	≥90%	在线水质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水质监测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网络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	及时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监测设备维护良好、有效支撑应急抢险工作、水务专网日常维护良好、为防汛排涝		≥95%

			提供决策依据		上线数量/重点区域渍水信息总数量*100% 在线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设备上线率、网络线路通畅率	≥95%	≥95%	≥95%	监测设备上线率=上线的检测设备数量/监测设备总数量*100% 网络线路通畅率=线路通畅时长总时长*100%
		质量指标	在线监测数据的准确性、传输工况线路稳定性	≥90%	≥90%	≥90%	在线水质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水质监测数据数量/在线总数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网络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监测设备维护良好、有效支撑应急抢险工作、水	≥95%	≥95%	≥95%	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率=重点区域渍水信

			务专网日常维护良好、为防汛排涝提供决策依据				息上线数量/重点区域渍信息总数量 在线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3. 水环境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6403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负责人	赵婕敏、陶建平	联系电话	888712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区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实施；组织编制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印制防汛相关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防汛指挥手册等，保障汛期堤防安全。</p> <p>2. 落实市局关于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工作的要求，开展全区 6 个湖泊（外沙湖、紫阳湖、晒湖、四美塘、水果湖、内沙湖）的“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p> <p>3. 落实《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的实施意见》《湖北省河湖长制工作规定》《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实施细则》；</p> <p>4. 根据上述规定，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检查督办工作。</p> <p>5. 保障全区河湖长制工作正常运行。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保障全区各级河湖长巡查开展，按规定要求做好巡查记录；组织开展河湖长制以及河湖管理保护的宣传、培训等工作；聘任民间河湖长，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幸福河湖共同缔造等爱河护湖公益活动，培养和提升河湖保护意识。</p> <p>6. 项目的政策依据：①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监测工作的通知》和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②取用地下水计量校核项目：国务院《地下水管理条例》和省、市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③市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及绩效目标考核要求。④市水务局关于黑臭水体长制久清工作要求及河湖长制绩效目标考核要求。</p> <p>7.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全区水土保持监管、水资源管理及黑臭水体治理工作 52</p>		

	<p>8.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p> <p>一、聚集全区水土保持成效，完成年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二是复核上级下发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技术复核任务，督导项目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防范水土流失问题发生；三是编制武昌区年度水土保持监测公报，供各级机关部门、团体和社会公众查阅。四是对辖区长期固定取水户和在建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为征收水资源费，以及日常监管、行政执法提供客观依据。五是检验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提升公众参与度，增强公众水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群众监督。六是及时监测黑臭水体水质变化情况，为水体治理提供数据支撑。</p>		
项目主要内容	<p>1. 防汛预案、防汛宣传横幅、值守责任牌等印刷服务。</p> <p>2. 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费。</p> <p>3. 全区 6 个湖泊（外沙湖、紫阳湖、晒湖、四美塘、水果湖、内沙湖）的“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服务费。</p> <p>4. 全区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及日常维护。根据各相关单位工作要求制发工作文件、巡查记录本等。</p> <p>5. 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组织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推动形成爱河护湖良好氛围。</p> <p>6. 委托第三方开展河湖问题飞检巡查，及时发现上报并督促处置河湖问题。</p> <p>7. 按照省、市河湖长制工作要求，编制武昌区“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p> <p>8. 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监测公报编制。</p> <p>9. 对辖区长期固定取水户和在建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为征收水资源费，以及日常监管、行政执法提供客观依据。</p> <p>10. 对巡司河（武昌段）、沙湖港（武昌段）、董家明渠、罗家港（武昌段）、湖大景观池五个黑臭水体每半年开展一次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p> <p>11. 对巡司河（武昌段）、沙湖港（武昌段）、董家明渠、罗家港（武昌段）、湖大景观池 5 个黑臭水体每月开展至少 2 次水质检测，雨后或突发情况对水体进行应急检测。</p>		
项目总预算	178.9	项目当年预算	17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4 年预算安排情况 120 万：河湖长制相关工作减少了河流确权划界、河湖“清四乱”工作经费等部分，整体预算共 40 万元。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及防汛相关印刷服务 2024 年未单独安排经费。</p> <p>2025 年预算金额 110 万，其中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 5 万、日常办公印刷服务 4 万（含防汛相关印刷服务）、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及宣传活动 6 万，河湖长制第三方飞检及咨询评估 15 万，共 30 万。</p> <p>2. 2026 年预算金额 147.83 万元。</p> <p>（1）水土保持监测 39 万元。</p> <p>（2）地下水计量校核 4.83 万元。</p> <p>（3）黑臭水体水质检测调查 30 万。</p> <p>（4）防汛相关印刷、编制服务费 20 万，包括防汛预案、防汛宣传横幅、值守责任牌等印刷服务 2 万，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费 18 万。</p> <p>（5）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服务费 10 万。</p> <p>（6）河湖长制相关工作 24 万，包括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 1 万、日常办公印刷服务 1 万、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及志愿服务项目 4 万、武昌区河湖长制巡查技术服务 6 万、武昌区“一河湖一策”编制技术服务 12 万元。</p> <p>（7）武昌区四美塘、水果湖及晒湖河湖健康评价 20 万。</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8.7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7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8.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印刷服务	区级防汛预案、防汛宣传横幅、值守责任牌等印刷服务		2	根据近三年实际支出测算	
编制服务	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		20	根据工作任务量及市场调研测算	
编制服务	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服务		10	根据工作任务量及市场调研测算	
印刷服务	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日常办公印刷服务		7	全区 22 块河湖长制公示牌维护及信息更新	
管理服务	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及志愿服务活动		4	根据工作任务量测算	
技术服务	武昌区河湖长制巡查技术服务		6	根据工作任务量测算	
编制服务	武昌区“一河一策”编制技术服务		12	根据工作任务量测算	

水土保持技术服务	1. 水土保持监测； 2. 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 3. 水土保持公报编制		39	根据《武汉市水土保持条例》和《武汉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要求落实。	
地下水监测校核	对在建筑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		4.83	根据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要求落实。	
黑臭水体公众满意度调查及黑臭水体水质检测	对武昌区5条黑臭水体一年开展两次公众满意度调查、对武昌区5条黑臭水体每月开展至少两次水质检测		30	一个黑臭水体1次公众评价约1.5万元，即每半年公众评价约需7.5万元，每年两次公众评价费用约1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全区湖泊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2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3		每月开展水质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报市水务局和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绩效考核工作要求；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黑臭水体两次公众评议满意度均在95%以上；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公报编制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2026年防汛安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全区湖泊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2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及时发现督办河湖问题，力争在全市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			
年度绩效目标3		每月开展水质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报市水务局和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绩效考核工作要求；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黑臭水体两次公众评议满意度均在95%以上；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公报编制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标 1		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区防办防汛要求
			落实区委督办关于武船段专防事项的要求	按时完成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并落实防汛任务	区委督办事项
			落实市局关于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修编的工作要求	按时完成全区6个湖泊“三线一路”修编	市局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1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	根据河湖长	根据人员变化及时更新

			新和维护	制公示牌破损及时维修,对人事变更的公示牌及时更新	
		时效指标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参与度提升	聘请民间河湖长参与河湖保护	完成民间河湖长聘任,开展民间河湖长培训	
		开展河湖保护社会宣传活动	营造河湖保护社会氛围	开展相关媒体宣传	
		生态效益指标	“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	无新增重大四乱问题	市对区考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全区技术服务完成量	完成	完成5个重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督性监测工作任务,并按季度提交报告。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检测次数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2次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100人	
		质量指标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土保持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

					的达标情况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的有效性,用以反映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的质量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做好全区水土保持工作,减少水土流失	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减少	通过调查武昌区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面积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任牌等	
			落实区委督办关于武船段专防事项的要求	/	/	按时完成武船段防洪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并落实防汛任务	区委督办事项
			落实市局关于武昌区湖泊“三线一路”修编的工作要求	/	/	按时完成全区6个湖泊“三线一路”修编	市局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稳定提升	稳定提升	稳定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次	8次	8次	计划标准
			公示牌更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问题整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管护责任体系	健全	健全	健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次数	>120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 100 人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时效指标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无黑臭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防治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9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4. 水环境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周妍	联系电话	1808643261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临江大道16号	邮政编码	430061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按照《武汉市供水条例》要求，各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对辖区内供水用水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对三无社会型水箱管理由政府进行兜底清洗。</p> <p>2. 承担区级水务工程建设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市、区水务工程建设分级监督管理的相关要求和维护好本地营商环境，保证区级水务工程依法依规、高质量安全有序推进。</p>		
项目主要内容	<p>1. 为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根据《武汉市城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办法》（2017年修正本）第二十二条“每季度对储水设施进行一次清洗、消毒，并标注清洗、消毒的单位和时间”，对辖区内社会型储水设施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每月水质检测，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更换和应急管理。</p> <p>2. 为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p> <p>3. 按市区分级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完成武昌区级水务工程（不包括财政预算类项目、政府采购类项目及相关维护服务类项目）推进招投标监督审批、质量安全全覆盖监管与项目备案档案规范，提升管理水平，保障民生工程高效安全实施、达标完成。</p>		
项目总预算	94.74	项目当年预算	94.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为93万元；2025年预算93万元；2026年预算为94.74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4.7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7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4.7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型水箱清洗维护	对武昌区辖区社会型水箱 40 余个(总计约 1150 吨)进行每年四次(每季度至少一次)的清洗、消毒、检测、维修,并检测水质达到饮用水的标准。对社会型水箱水池及其附件进行维修、补盖及其他应急措施保证水箱的正常运行。	委托业务费	64.5	水箱清洗及维护项目: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经费 64.5 万元。①为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根据《湖北省城镇供水条例》第四十四条相关规定,对 40 余个武昌区社会型水箱(约 1150 吨)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②对水箱破损配件如挂锁、阀门等进行维修,铺设保温管及应急措施③为确保水箱清洗质量,每月对清洗后的社会型水箱进行水质检测④社会型水箱应急维修费用⑤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监理费⑥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审计费	

供水管理专项	为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委托业务费	19.84	供水管理专项经费 19.84 万元：《武汉市供水条例》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施行，为贯彻落实条例内容，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更好地对全区供用水的监管、保障及服务性工作。包括供水巡查费；供水宣传培训费用；二次供水设施应急维修费用；供水管理业务办公设备、办公用品、耗材等。	
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专项	开展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及区级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行业强制性标准和合同及设计要求，通过事前项目质量安全报监审核、事中施工工序抽查监管、事后工程竣工验收列席监督和工程档案建立，确保工程合法合规安全有序推	委托业务费	10.4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10.4 万元：①为保障水务工程施工质量及施工安全，依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第二十六条规定，需通过政府购买技术服务的方式聘请具有专业技	

	进。			术能力的单位和人员对危大工程进行检查,实现重点水务工程质量安全报监和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需要飞检技术服务费及其他水务质量监督工作经费。②区级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外请专家费用,工程安全质量监管需购买办公设备、办公用品、耗材及培训宣传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水箱清洗及维护项目(包括清洗消毒,维护,应急维修,水质检测费用)		1		64.5
	供水管理专项		1		19.84
	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专项		1		10.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每月对清洗完成水箱取水样进行水质检测,水质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对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保障项目实施后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改善居民楼水质,保证水箱正常运行。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按市区分级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完成武昌区级水务工程(不			

	包括财政预算类项目、政府采购类项目及相关维护服务类项目)推进招标投标监督审批、质量安全全覆盖监管与项目备案档案规范,提升管理水平,保障民生工程高效安全实施、达标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每月对清洗完成水箱取水样进行水质检测,水质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对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保障项目实施后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改善居民楼水质,保证水箱正常运行。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按市区分级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完成武昌区级水务工程(不包括财政预算类项目、政府采购类项目及相关维护服务类项目)推进招标投标监督审批、质量安全全覆盖监管与项目备案档案规范,提升管理水平,保障民生工程高效安全实施、达标完成。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12 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 次/月	
			工程类问题整改率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工程监管档案完成率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次/年	4次/年	4次/年	每季度一次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12次/月	12次/月	12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次/月	
			工程类问题整改率	/	/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工程监管档案完成率	/	/	100%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率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 应急维修	投诉与应急 维修处理及 时	投诉与应急 维修处理及 时	投诉与应 急维修处 理及时	能及时处 理居民诉 求、人大 议案， 对供水设 施出现的 问题进行 应急维 修，保障 居民用水 正常
			水箱清洗 及时完成 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 率=实际 完成量÷ 计划完成 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供用水质 量明显提 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 量明显提 升
			水务工程 质量明显 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 质量明显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 与回访结 果统计服 务对象满 意度

表 12-5. 水环境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湖泊维
护站)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5403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项目负责人	王聪	联系电话	8816607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 临江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武昌区现有 7 个湖泊,其中 6 个湖泊列入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分别为紫阳湖、四美塘、内沙湖、外沙湖、水果湖和晒湖,水域面积 3.599 平方公里,岸线 20 公里;另有未列入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的都司湖,水域面积 0.018 平方公里,岸线 0.55 公里。</p> <p>为认真贯彻落实《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要求,武昌区坚持预防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相结合,持续认真抓好辖区湖泊保护管理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1、湖泊日常管护。打捞、清运湖泊内过剩植物,保证湖泊蓝线范围以内的环境干净卫生,无暴露生活垃圾、废弃物、漂浮死鱼、浮萍植物等;外运过剩植物及垃圾;及时发现并上报违法填占湖泊、排污等突发事件;进行湖泊零星维护工作。</p> <p>2、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3、救生设施采购。4、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p>		
项目总预算	204.235	项目当年预算	204.2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 年 213.5 万元,2025 年 219.50 万元,2026 年 204.235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4.23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4.2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4.2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昌区湖泊维护服务	从事内沙湖、四美塘、都司湖、晒湖日常维护工作	服务	144.72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紫阳湖维护服务	从事紫阳湖日常维护工作	服务	53.315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	安全警示牌、湖泊展板等定制及安装；救生器械安装等	服务	1.3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救生设施采购	定期补齐湖泊缺失的救生设施，包括救生绳、救生杆、救生圈等救生设施	货物	0.5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湖泊车辆维护、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服务	4.4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武昌区湖泊维护服务	1年	144.72			
紫阳湖维护服务	1年	53.315			
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	1项	1.3			
救生设施采购	1批	0.5			
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1项	4.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水质稳定在IV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1	水质稳定在IV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3.617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3.599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 5%以内	目标值 5%以内	目标值 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	3.617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	-	3.599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目标值 100%	目标值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IV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IV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加强湖泊管护, 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表 12-6. 排水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排水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6403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排水管理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负责人	陈顺根	联系电话	88873945
单位地址	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一、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p> <p>排水许可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令第 641 号《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6 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修正 3. 《武汉市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实施细则》武水规[2025]2 号 <p>二、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p> <p>排水管理科职责: 指导编制区属排水污水设施建设、维修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指导监督排水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统筹调度全区排水许可管理工作及全区排涝防治工作。负责排水污水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排水许可管理工作是水务局排水科履行排水行业监管核心职责的关键环节, 是构成从“源头许可-设施准入-周期运维”的排水管理闭环的重心。</p> <p>1. 排水许可项目:</p> <p>为加强对污水排入城镇排水管网的管理, 保障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 防治城镇水污染, 实现排水许可监管有序规范, 逐年削减无证排水户存量, 促</p>		

	<p>进源头污水有序纳管排放同时常态化开展证后监管行动,对于持证排水户是否“按证排水”、“规范排水”等行为进行监管,切实做好污水“点源控制”避免对水生态环境的污染破坏。</p> <p>三、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从城市安全运行角度看,排水许可管理工作筑牢了城市“地下生命线”的防线。</p> <p>1. 排水许可项目现实意义及聚焦解决问题 通过排水许可法规、机制要求,对于有污水排入排水管网的排水户排水行为进行规范,从源头遏制了污水随意排入管网,从源头保护管道不被损坏。通过联合部门街道社区对商户开展排水许可宣讲活动,发放告知书,借助户外电子屏、大成武昌等新媒体拓宽宣传渠道,提高依法办证知晓率支持度;针对观望商户,会同街道进店商定解决方案,下达整改告知书。制定整改率提升节点目标,培育“领头雁”社区,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借力老旧改和海绵城市建设等工程,施工阶段统一安装隔油池等预处理设施,“向前跨一步”提前消除办证可能出现的问题;审批部门及时向街道推送已办证商户数据,依托街道社区河湖长陆域巡查强化证后监管,检察部门对整治工作进度落后街道下达检察建议书,水务部门定期抽查抽检,初步形成排水许可齐抓共管格局。</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排水许可管理主要有排水户整治服务:一是对排水户进行基础信息梳理,上门发放宣传单,下达整改单,并指导整改,督促办理排水许可证。二是对排水户管网(污水、雨水)进行混错接排查、查清内部管网布局走向。对预处理设施的规格、运作情况进行准确摸排检测。三是指导排水户整理排水设计方案、预处理设施资料等办证资料,并协助办证。四是对排水户基本信息、照片视频、水质等数据整理成一户一档,并同步更新到排水户系统。排水户证后监管:开展排水许可批后排水现场抽查工作,保存并提供相关检查记录、台账;根据证后监管相关要求,区分普通废水、医疗废水、生产废水等不同类型的,对已许可排水户进行水质抽检。</p>		
项目总预算	91	项目当年预算	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排水许可管理	排水户整治和证后监管	委托业务费	91 万	前期项目合同金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持续推进排水户整治和证后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 1		排水户办证和证后监管数量达到年初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1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治	400 户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	1000 户	暂定标准
		质量指标	排水户告知覆盖率高	100%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全	100%	暂定标准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限完成	100%	暂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有较大提升	暂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	--	--

年度绩效目标表 1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治	1000 户	900 户	1000 户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	1000 户	900 户	1800 户	暂定标准
		质量指标	排水户告知覆盖率高			100%	暂定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全			100%	暂定标准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限完成			100%	暂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大幅提高	暂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7. 排水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汉市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排水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陈国伟	联系电话	8884550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白沙洲陆家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四章 30 条规定，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安全处置污泥。根据国家环保的要求，城镇日常疏捞维护产生的淤泥要进行外运处置。</p> <p>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3.1.7：检查井应具备防坠落功能，井盖应具备防盗窃功能；3.1.9：排水管理单位应建立排水管渠运行、巡视、养护、维修以及突发事件的记录档案，并应进行统计分析。近年来，因极端天气和排水设施缺陷造成伤人事故时有发生，其中部分赔偿无据可依，导致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较为突出。为进一步规范公用设施造成伤害赔偿问题，我所将城市公用设施引入保险机制。</p> <p>3、承担武昌区辖区内排水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解决人大议题案和群众“110”投诉的排渍应急和问题工程，确保排水设施运行正常。</p> <p>4、武汉地铁建设需要，原排水所于 2021 年拆迁，搬迁至陆家街 294 号。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及流动抽排泵车 53 辆，由于新办公场所场地有限，现需租赁场地集中停放车辆及抢险设备等，以便汛期抢险调度。故每年需场地租赁经费。</p> <p>5、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章第 39 条第二款规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做好抢险装备和器材保障。抢险装备和器材包括应急排水设备，应急发电，运输车辆等物资。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 53 台，流动临时抽排泵车 12 台等，需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费等。</p> <p>6、根据住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武水提办【2019】5 号）要求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相关规定 1. 加强城市河渠环境治理建设，进一步优化城市环境，解决城市河渠水体黑臭问题，不断加快水环境治理。</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排水管网日常维护。</p> <p>2、淤泥外运经费。</p> <p>3、抢险设备及日常作业车辆维修保养、保险及加油。</p> <p>4、排水停车场租赁费；</p> <p>5、井盖伤人保险；</p> <p>6、水环境维护(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p> <p>7. 南湖厂网一体化维护</p>		
项目总预算	965.07	项目当年预算	965.0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	2024 年预算 1016 万元，2025 年预算 1046.80 万元，2026 年预算 965.07 万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65.0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5.0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65.0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排水管网日常维护	武昌区辖区内排水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	委托业务费	700	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章第 38 条：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对窨井盖等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保障设施安全运行。武昌区 ϕ 600 以下市政公共排水管网约 500 公里。根据城镇排水管渠维护技术规程（CJJ68-2016）每年需对 ϕ 600 以下排水管道全面疏捞 2 次，共需经费 700 万元。	
2. 淤泥外运经费	对疏捞产生的淤泥进行安全处置	委托业务费	80	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四章 30 条规定，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安全处置污泥。根据国家环保的要求，日常疏捞维护的淤泥要进行外运，对约 5000 立方的淤泥进行处置。需淤泥外运经费 80 万元	
3. 抢险设备及日常作业车辆维修保养、保险及加油	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	委托业务费	30.07	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章第 39 条第二款规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做好抢险装备和器材保障。抢险装备和器材包括应急排水设备，应急发电，运输车辆等物资。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 53 台，流动临时抽排泵车 12 台等，需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费等。共计 30.07 万元。	
4. 排水停车场租赁费	排水所办公场地租赁	委托业务费	75	武汉地铁建设需要，原排水所于 2021 年拆迁，搬迁至陆家街 294 号。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及流动抽排泵车 50 余辆，由于新办公场所场地有限，现需租赁场地集中停放车辆及抢险设备等，以便汛期抢险调度。故每年需场地租赁经费 75 万元	
5. 井盖伤人保险	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引入保险机制	委托业务费	1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3.1.7：检查井应具备防坠落功能，井盖应具备防盗功能；3.1.9：排水管理单位应建立排水管渠运行、巡视、养护、维修以及突发事件的记录档案，并应进行统计分析。近年来，因极端天气和排水设施缺陷造成伤人事故时有发生，其中部分赔偿无据可依，导致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较为突出。为进一步规范公用设施造成伤害赔偿问题，我所将城市公用设施引入保险机制。经专业保险公司核算，全年费用为 10 万元	

6. 水环境维护(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	水环境治理工作: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这5个水体日常保洁及巡查	委托业务费	40	根据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武水提办【2019】5号)要求,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相关规定。目前武昌区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共5个,分别为: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5个水体进行日常水面保洁及雨后应急处置,五个水体面积约64000平米,共需经费40万元			
7. 南湖厂网一体化维护	南湖花园片区市政污水管道维护	委托业务费	30	根据武汉市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厂网一体化”实施方案,拟将南湖花园片区市政污水管道交给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运维专业单位进行维护,全年费用约3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1. 排水管网日常维护			1批	700			
2. 淤泥外运经费			1批	80			
3. 抢险设备及日常作业车辆维修保养、保险及加油			1批	30.07			
4. 排水停车场租赁费			1批	75			
5. 井盖伤人保险			1批	10			
6. 水环境维护(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			1批	40			
7. 南湖厂网一体化维护			1批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进一步规范公用排水设施造成公众伤害赔偿问题。保护城市水环境,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年度绩效目标1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进一步规范公用排水设施造成公众伤害赔偿问题。保护城市水环境,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况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			

				池。对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办公用房数量及面积	合格	租赁 1 处办公地点、总面积≥4000 平方米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车辆维修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完好率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满足使用标准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井盖和明渠公众责任险案件办理满意率	95%	办理满意率=办理满意数/总数×100%
		车辆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时效指标	疏捞完成及时率	90%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是否规定时间内完成办公用房租赁	是	在 6 月 1 日前完成租赁并交付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100%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 个	5 个	5 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100%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办公用房数量及面积	合格	合格	合格	租赁 1 处办公地点、总面积≥4000 平方米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车辆维修量	完成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是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完好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租赁办公用房房屋设施满足使用标准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95%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井盖和明渠公众责任险案件办理满意率	95%	95%	95%	办理满意率=办理满意数/总数×100%
		车辆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时效指标	疏捞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是否规定时间内完成办公用房租赁	是	是	是	在 6 月 1 日前完成租赁并交付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8. 泵站专项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12.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泵站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陈国伟	联系电话	88845504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临江大道 548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承担全区各泵站的正常运行及维护,保证辖区内各泵站机电、土建设施抽排正常、结构稳定,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积水,站内水、电、网通畅等。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日常及防汛保障工作,做好泵站的运行维护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抽排设备及辅助设备定期保养,故障设备及时维修,保证泵站能正常运行,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积水,站内水、电、网通畅等。		
项目总预算	711.80	项目当年预算	711.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4 年预算 446.48 万元,2025 年预算 583.31 万元,2026 年预算 711.8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11.8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1.8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	区管泵站所有高压设备等每年电气预防性试验以及汛期应急试验费用、预防性试验和汛期应急试验	委托业务费	17	25座需进行高压设备预防性试验泵站0.68万元/座	
老旧设备更换	区管泵站老旧、不符合《泵站技术管理规程》GBT 30948-2021要求的供、配、用电设备及泵站附属设备更换费用	委托业务费	68.06	1.3套22kW泵6.29万/套， 2.12套2.2kW泵1.6万/套， 3.1套160kVA变压器30万/套，合计68.06万元。	
武昌区管泵站运行维护	区管24座常规泵站全年运行维护费用	委托业务费	421.18	24座常规泵站17.55万元/座，合计421.18万。	
泵站前池清淤	区管泵站全年前池清淤	委托业务费	60.43	由于泵站无法自排，前池淤积量较大。根据目前现状，每年前池清淤3021.5方，0.02万元/方，合计60.43万元。	
泵站运行电费	泵站运行全年电费	电费	145.13	确保武昌区各泵站（闸）供电的及时性，142.13万元/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	1	17			
老旧设备更换	1	68.06			
武昌区管泵站运行维护	1	421.18			
泵站前池清淤	1	60.43			
泵站运行电费	1	145.1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日常及防汛保障工作，好泵站的运行维护服务和管理工作，抽排设备及辅助设备定期保养，故障设备及时维修，保证泵站的正常运行，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积水，站内水、电、网通畅等。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日常及防汛保障工作，好泵站的运行维护服务和管理工作，抽排设备及辅助设备定期保养，故障设备及时维修，保证泵站的正常运行，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积水，站内水、电、网通畅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站停电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泵站前池清淤量	完成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新增机电设备完好率	≥90%	设备完好率完好设备总台数/生产设备总台数×100%	
		新增机电设备质量合格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安装系统及配套装置质	质量	根据新增项目内容确	

		量合格	合格	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剩余淤泥深度	小于等于10cm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站停电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100%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泵站前池清淤量	-	-	完成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新增机电设备完好率	-	-	≥90%	设备完好率=完好设备总台数/生产设备总台数×100%
	新增机电设备质量合格	-	-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安装系统及配套装置质量合格	-	-	质量合格	根据新增目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剩余淤泥深度	-	-	小于等于10cm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9. 堤防维护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5403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薛俊伟	联系电话	8821938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杨园街武昌江滩大道 66 号	邮政编码	43006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1）按照《武汉市防洪管理规定》第十八条，堤防设施由专防单位负责维修管理原则，参照年度维修计划，按时完成。（2）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水行政主管部门是江滩的行政主管部门，其所属的江滩管理机构负责江滩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五章第二十五条：江滩管理机构应当加强绿化及环境卫生管理，及时清理江滩滩涂垃圾，保持江滩整洁和环境卫生设施完好。堤防所承担江滩五期、八铺街江滩和黄花矶江滩等区管江滩的运维管理，包含物业管理，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和水电费，宣传费等。</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水利函〔2022〕478号）文件要求，推进堤防工程管理水平，保障堤防工程运行安全，保证防洪效益充分发挥；（2）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水行政主管部门是江滩的行政主管部门，其所属的江滩管理机构（即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负责江滩的日常管理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管辖堤段位于中心城区，人员活动频繁，且部分堤防设施建设年限已久，自然沉降、结构性变化、水毁及人为破坏等原因造成不同程度塌陷、损坏、缺失、腐烂，如不及时修缮会造成防洪隐患，给行人安全、防洪安全、城市美观带来不利影响；（2）武昌区管江滩做为公益性公共休闲场所，直接服务于市民，江滩运维管理与市民生活息息相关，江滩运维服务主要包括江滩安全秩序管理，苗木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等相关保障工作，为市民提供良好的休闲活动环境。</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武昌区堤防维修养护服务，预计需要资金 44.35 万元。</p> <p>2. 堤防宣传牌及广告印刷制作服务；预计需要资金 2 万元。</p> <p>3. 堤防业务用车保险、维修保养、加油服务，预计需要资金 7 万元。</p> <p>4. 江滩五期目前物业管护合同签订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黄花矶江滩物业管护合同签订至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需补贴黄花矶江滩(7-12 月)、江滩五期(4-12 月) 维护管理经费 49.31 万元。</p> <p>5.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防溺水工作需 2 万元/年。</p> <p>6.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宣传工作需 3 万元/年。</p>		
项目总预算	107.66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07.66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2024 年预算 48.5 万，2025 年预算 296.35 万元。2026 年预算 107.66 万元。</p> <p>2026 年预算变动原因：2026 年采取零基预算编制方式，不参照往年水平。</p> <p>项目资金来源：一般预算内资金。</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7.6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6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7.6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5.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堤防区临江堤防维修养护服务	武昌堤防属于一类堤防，长度22.737km，堤顶、堤坡等需要维修养护。	委托业务费	44.35	根据《湖北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行)》。武昌堤防属于一类堤防，长度22.737km，堤顶、堤坡维修养护项目，参照综合定额标准为：41420元/(1000m·年)及往年合同价。	
堤防宣传牌及广告印刷制作服务。	迎接检查及堤防管理需要宣传牌及广告印刷制作。	委托业务费	2	结合近三年堤防宣传牌及广告印刷制作服务项目需求。	
堤防业务用车保险、维修保养、加油服务	堤防业务用车(2台皮卡车、1台电动巡逻车)需要日常维护	委托业务费	7	堤防业务用车保险、维修保养、加油服务，参考每辆公务车年度维护标准3万元/年。	
补贴黄花矶江滩(7-12月)、江滩五期(4-12月)维护管理费用	服务内容包括黄花矶江滩(7-12月)、江滩五期(4-12月)保安、保洁、日常公共设施及设施设备养护维修、绿化养护等。	委托业务费	49.31	根据《市水务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区管江滩设施维护管理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武水办(2018)47号)，江滩属核心区至三环线段江滩，运行维护标准按照20元/m ² ·年实施。江滩五期园区面积28.35万m ² ；黄花矶江滩园区面积4万m ² 。江滩五期目前合同签订至2026年3月31日，黄花矶江滩合同签订至2026年7月1日。后续需补贴黄花矶江滩(7-12月)、江滩五期(4-12月)维护管理经费49.31万元。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防	防溺水工作支出。	委托业务费	2	结合近三年区管江滩防溺水工作需求，黄花矶江	

溺水经费				滩、江滩五期防溺水工作需 2 万元/年。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宣传经费	安全警示牌、宣传牌、横幅等宣传制作。	委托业务费	3	结合近三年区管江滩宣传经费需求，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宣传工作需 3 万元/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堤防区临江堤防维修养护服务		1		44.35	
堤防宣传牌及广告印刷制作服务。		1		2.00	
业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		1		3.00	
业务用车加油服务		1		2.20	
业务用车保险服务		1		0.80	
补贴黄花矶江滩（7-12 月）、江滩五期（4-12 月）维护管理工作		1		49.31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防溺水工作		1		2	
黄花矶江滩、江滩五期宣传工作		1		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做好防溺水工作，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保障堤防江滩日常运行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 1		2026 年全年防汛安全，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做好防溺水工作，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保障堤防江滩日常运行维护。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堤防设施维护程度	95%	(维护维修面积)/管理面积*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顶及堤坡维修养护长	22.737km	管理堤防长度

			度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闸口-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面积	4 万平方米	管理面积测量			
			江滩面积指标	32.35 万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2026 年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维修及维护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承办省、市大型宣传活动		带动武汉城市宣传及周边经济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堤防设施完好程度	95%	(堤防设施完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环境、人为环境改善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成本指标	
		堤防设施维护程度	95%	95%	95%	(维护维修面积)/管理面积*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江滩面积指标	32.35 万m ²	32.35 万m ²	32.35 万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堤顶及堤坡维修养护长度	22.737km	22.737km	22.737km	堤防管理长度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闸口-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面积	4 万平方米	4 万平方米	4 万平方米	管理面积测量
		质量指标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2026 年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维修及维护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堤防设施	/	95%	95%	(堤防设施完

			完好程度				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环境、人为环境改善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6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9,079.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91.68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9,079.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79.1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9,079.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49.66 万元，占比 69.9%；项目支出 2,729.53 万元，占比 30.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79.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079.19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1.15 万元；农林水支出 6,476.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9.9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79.19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9,079.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91.68 万元，增长 5.7%，主要是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6,349.66 万元，占 69.9%，其中：人员经费 5,931.36 万元、公用经费 418.3 万元；项目支出 2,729.53 万元，占 30.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 5.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3.3%，主要是：退休活动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 800.3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5.91 万元，增长 3.3%，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416.4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0.2 万元，增长 13.7%，

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14.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4.89万元,下降50.5%,主要是:本年武昌区水政监察中队基本支出预算并入武昌区湖泊维护站编制。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193.6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9.99万元,增长26%,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482.9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58万元,增长0.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338.48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87.66万元,下降45.9%,主要是:本年武昌区水政监察中队基本支出预算并入武昌区湖泊维护站编制。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6,137.5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625.76万元,增长11.4%,主要是:本年武昌区水政监察中队基本支出预算并入武昌区湖泊维护站编制。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444.3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6.02万元,增长3.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72.4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7 万元，下降 3.6%，主要是人员变动。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173.0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5.65 万元，增长 25.9%，主要是：补发 2024 年因调标产生的错漏报。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349.6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931.36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908.5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2.7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 418.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6.1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6%，主要是，在职人数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 1.1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6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2,729.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729.5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水务管理专项项目 407.2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工作、水政执法工作、智慧水务信息平台、执法艇及趸船运维等相关支出。

（二）水环境专项项目 446.8 万元。主要用于河湖长制工作、水环境检测工作、供水及质监工作、湖泊管护工作等支出。

堤防维护项目项目 107.66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堤防景观石材维护及部分滩地保洁、防汛备汛管理及应急处置、江滩维护管理。

泵站所专项项目 711.8 万元。主要用于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泵站运行维护服务等支出。

排水专项项目 1,056.07 万元。主要用于排水管网日常维护、淤泥外运经费、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应急设备维修、排水许可专项等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79.7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新增业务补助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235.1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11.62 万元，降低 12.2%，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减少相关开支。其中：货物类 89.23 万元，服务类 2145.9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65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6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97.22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9,079.19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9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

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